**生命科学学院安全隐患整改报告**

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：

我院接到贵处签发的《兰州大学实验室安全隐患限期整改通知书-2020-017号》后，对照通知所指出的安全隐患，认真进行了清理整改，现就整改情况汇报如下：

对于“逸夫生物楼601A存在的危化品使用后未及时归位”的问题，已对实验室安全负责人和相关责任人进行了批评教育，重申了危化品使用和管理的注意事项，并于2020年4月30日对其实验室的危化品使用和管理进行了复查。

生命科学学院

2020.05.06